

华南师范大学党政办公室文件

华师办〔2025〕2号



关于2025年清明节、劳动节、端午节放假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部处、各单位：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通知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我校2025年清明节、劳动节、端午节放假安排如下：

一、清明节：4月4日至4月6日放假，共3天。

二、劳动节：5月1日至5月5日放假调休，共5天。4月27日（星期日）上班，补5月5日（星期一）的课。

三、端午节：5月31日至6月2日放假，共3天。

节假日期间各单位要妥善安排好值班和安全、保卫等工作，遇有重大突发事件发生，要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。不能放假的单

位，由各单位根据工作和生产实际情况，作出适当安排。

华南师范大学党政办公室（研究室）

2025年3月21日

华南师范大学党政办公室（研究室）

2025年3月25日印发

责任校对：王敏琳 樊艳芬